公司代码：603779　　公司简称：威龙股份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威龙股份	60377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玉磊	吕美玉
电话	0535-3616259	0535-3616259
办公地址	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567号	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567号
电子信箱	wljiang@weilong.com	wljiang@weilo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26,758,377.96	1,148,165,517.63	-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4,717,837.02	559,941,873.53	0.8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0,756,379.74	177,458,303.67	2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48,994.55	-13,062,223.6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33,110.88	-19,220,651.5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6,258.78	4,938,395.0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	-1.86	增加3.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4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49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星河息壤(浙江)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0	62,571,880	0	质押	47,921,457
浙江斐尼克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00	26,619,932	0	质押	19,000,000
杨光第	境内自然人	5.10	16,958,382	0	无	0
林辉军	境内自然人	2.93	9,733,800	0	无	0
姜云红	境内自然人	1.74	5,776,200	0	无	0
华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4,350,000	0	无	0
尹智伟	境内自然人	1.13	3,760,809	0	无	0
姜正初	境内自然人	1.02	3,382,399	0	无	0
北京弘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3,217,600	0	无	0
杨酒春	境内自然人	0.95	3,158,5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光第与华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0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离任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9时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孔祥勇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调整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徐红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相应的专业委员会委员。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孔祥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信，孔祥勇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不再担任公司(包括子公司)任何职务。孔祥勇先生离任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为两名，未达到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的比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申请将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孔祥勇先生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

孔祥勇先生于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务，严格履行上市公司监管要求，有力地维护了全体股东的权益，助力上市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对孔祥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公司独立董事情况

鉴于独立董事孔祥勇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徐红山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相应的专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红山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

徐红山先生简历

徐红山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师。现任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职高级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红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独立董事孔祥勇先生、王新先生、李鑫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秋红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孔祥勇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徐红山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离任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提议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编号：2024-051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1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3日

至2024年9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01	徐红山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8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79	威龙股份	2024/9/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4年9月7日至2024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30)

2、地点：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玉磊　电话：0535-3616259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徐红山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钱××	
……	……	
4.06	例：孙××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周××	
6.03	例：吴××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9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拟对现行《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序号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章程内容
1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 (五)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 (五)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二、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变更手续事宜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最终以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登记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1、酒类产品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2024年1—6月销售收入	2023年1—6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低端	14,236.92	12,066.10	17.99
中端	5,370.51	3,607.06	48.89
高端	1,604.19	1,241.64	29.20
合计	21,211.62	16,914.80	25.40

2、酒类产品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24年1—6月销售收入	2023年1—6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经销商	19,892.69	16,347.39	21.69
直销等	1,318.93	567.41	132.45
合计	21,211.62	16,914.80	25.40

3、酒类产品按地区分部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2024年1—6月销售收入	2023年1—6月销售收入	增减变动幅度(%)
浙中销售区	3,637.43	3,327.39	9.32
浙西销售区	5,046.27	3,695.06	36.57
浙东销售区	7,434.79	6,022.68	23.45
上海销售区	1,520.07	722.06	110.52
南方销售区	1,529.81	1,543.72	-0.90
北方销售区	1,812.39	1,383.59	30.99
西北销售区	230.86	220.30	4.79
合计	21,211.62	16,914.80	25.40

二、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经销商30家，退出经销商61家(退出的经销商主要系部分销量少、市场营销能力差的客户)。报告期末共有经销商415家，较2023年年末减少经销商31家。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4-018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要求，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量(万条)	销售量(万条)	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轮胎	630.78	636.06	259,677.49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轮胎产品的销售价格同比上升0.12%，环比上升0.12%。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天然橡胶采购价格同比上升24.6%，环比上升9.2%；合成橡胶采购价格同比上升30.3%，环比上升9.0%；钢丝帘线采购价格同比下降5.4%，环比下降5.7%；炭黑采购价格同比上升7.7%，环比下降3.3%。

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主要来源于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财务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4-017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3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丁木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三、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之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1163　　公司简称：三角轮胎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角轮胎	60116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丹芳	于元忠
电话	0631-5305527	0631-5305527
办公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青岛中路56号	山东省威海市青岛中路56号
电子信箱	jqgc@triangle.com.cn	jqgc@triangle.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112,785,368.36	18,758,172,844.14	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53,499,207.00	12,871,366,970.56	0.6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003,233,300.28	5,194,637,256.68	-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009,879.84	607,936,281.59	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4,113,733.59	500,256,054.88	-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630,220.38	954,013,973.41	-49.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4	5.06	减少0.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76	1.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76	1.3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5,4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三角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84	454,739,75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2.87	22,975,149	0	无	
单国玲	境内自然人	1.92	15,332,750	0	无	
丁木	境内自然人	1.74	13,957,525	0	无	
王福凤	境内自然人	1.73	13,857,525	0	无	
侯汝成	境内自然人	1.67	13,337,480	0	无	
王文浩	境内自然人	0.87	6,942,820	0	无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9	3,105,717	0	无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瑞轩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3	2,679,500	0	无	
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9	2,294,065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丁木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福凤女士为丁木先生母亲； 2、三角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丁木先生通过所控制的新太、新阳、金石间接控制三角集团，同时担任三角集团董事长、总裁，新太执行董事、新阳董事和金石董事长； 3、单国玲女士在新太、金石持股比例超过5%，同时担任三角集团副董事长、金石董事； 4、侯汝成先生在新太、金石持股比例超过5%，同时担任三角集团副董事长、新太监事； 5、王文浩先生在新太持股比例超过5%，同时担任三角集团、金石董事会主席。 除上述情况，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4-019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3日(星期二)至9月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qgc@triangle.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10日15:00-16: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0日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林小彬先生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钟丹芳女士

独立董事：赵磊先生、张居忠先生、王贞洁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3日(星期二)至9月9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qgc@triangle.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于元忠先生

电话：0631-5305527

邮箱：jqgc@triangle.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58　证券简称：国旅联合　公告编号：2024-临052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9月1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学府大道1号34栋5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3日

至2024年9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